

## 六、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[2020]46 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 上海市金山区山阳镇农业农村服务中心 的 金山区山阳镇 2025-2027 年度镇村级河道市场化养护项目 采购活动，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、金山区山阳镇 2025-2027 年度镇村级河道市场化养护项目，属于 镇村级河道市场化养护项目，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 上海绿莱实业发展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 66 人，营业收入为 735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632 万元，属于 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。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上海绿莱实业发展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4 年 12 月 09 日